

鲁宾逊漂流记的读后感(精选12篇)

岗位职责的明确可以避免职责不清导致的问题和冲突。其次，要了解并遵守组织制定的相关规章制度和 workflows。希望这些范文能够给您在写岗位职责时提供一些思路和灵感。

鲁宾逊漂流记的读后感篇一

《鲁宾逊漂流记》的作者是：丹尼尔·笛福（1660—1731），英国著名小说家，被誉为“英国和小说之父”。1719年，发表了第一部小说《鲁宾逊漂流记》，刚一出版就很受欢迎。

文中的主人翁鲁宾逊酷爱航海和冒险，梦想是出去闯荡世界，周游天下。但是他父亲希望他学习法律，因为他的大哥在敦刻尔克与西班牙人打仗时不幸阵亡了，而另一个哥哥则至今下落不明，所以他的父母希望他能永远留在他们身边。最终，鲁宾逊不顾父母反对，偷偷地逃走了，从此踏上了航海的旅程。

在航海经历中，他遇到了不少危险，不过都通过自己的智慧和勇敢活了下来。后来他到了巴西，凭借着自己的智慧和辛勤，在巴西开办了植物园。可在接下来的一次航海中，他的船意外遇难，他成了唯一的幸存者，并流落到一个荒岛上。鲁宾逊靠自己的双手，在岛上活了下来。这个荒岛已经成了适宜于人生活的乐园的世外桃源。

独自生活了许多年后，鲁宾逊偶然遇到一群野蛮人在岛上举行人肉宴，解救了一个要被吃掉的俘虏，并给他取名“星期五”。过了二十八年，又一次偶然的机会，他设法返回了英国。

鲁宾逊给我的印象很深刻，他遇到困难的做法是：靠着自己的智慧和努力克服困难，走向成功。我认为这点是非常值得我们学习的。

鲁宾逊漂流记的读后感篇二

《鲁宾逊漂流记》描述了主人公漂流海岛，战胜困难，艰苦创业的传奇故事。小说写得真实自然，富有传奇色彩。主人公在孤岛上种庄稼，搭木屋，吃了千辛万苦，生存下来。但回家心切，使他着迷般地只想到如何走出这个鬼地方，结果还是失败了，最后终于回到阔别28年的英国。

假如我是他，当独自一人置身于荒岛之上，我会像他那样不自暴自弃，重燃生的希望吗？不，面对突如其来的灾难，我不可能像他那样因时顺变，积极自救，因为我没有那种能力。

我不得不承认自己的软弱与无能。从呱呱坠地到背上书包，父母，学校为我们铺设了成长的道路。我心安理得地在这条平坦的大道上走过了一年又一年，没有挫折，没有风浪，而我还整天抱怨这个，抱怨那个。其实我根本没有咀嚼过生活中的苦涩，我是幸福的。

在鲁宾逊认为，天底下没有什么人类克服不了的困难，只要人类充分利用自己的智慧与双手，一切难题都将迎刃而解。我们学习也一样，必须相信自己有能力把各个学科学好，这样在学习过程中才会有一股动力不断促使我们前进。

鲁宾逊漂流记的读后感篇三

假如我是他，当船正在狂风雨中失事的时分，我会像他那样不向命运屈服垂头丧气吗？不，假如能够选择的话，我不会去承受那充满艰辛挫折的生死，因为我那份自疑。

假如我是他，当独自一人置身于荒岛之上，叫天天不应，叫地地不灵时，我会像他那样不安于现状，重燃生的期视吗？不，面对突如其来的灾难，我不可能像他那样果时顺变，主动自救，因为我那份自疑。

假如我是他，当看到家人用本人的同类开宴会时，我会像他那样英怯地站起来，正在仅有一个助手的环境下同他们搏斗吗？不，我宁可躲得远远的，祈祷他们永远不要收现我，果为我没有那种胆量。

我不克不及不供认本人的软强取无能。从呱呱坠地到背上书包，父母，学校为我们铺设了死长的道路。我问心无愧地正在那条平展的大道上走过了一年又一年，没有挫折，没有风波，而我还整天抱怨阿谁，抱怨阿谁。其实我基本没有咀嚼过死活中的苦涩，我是荣幸的。然而荣幸中的我基本没无意识到能吃饱穿热，背上书包往上学，天天承受家人们的关爱，社会的关注是一种莫大的欢愉。

鲁宾逊漂流记的读后感篇四

某日，我读了《鲁宾逊漂流记》，他的作者是笛福。我感到主人公非常勇敢，因为他单枪匹马与野人打斗。而且把野人打得落花流水。

鲁宾逊是一个会照顾自己的人，在一个孤岛上他生活了二十多年直到一艘船让他回到了巴西的种植园，他在孤岛上与野人打过几仗都是胜利的仗。还有那艘船上的几个叛徒都在那个孤岛上和鲁宾逊的奴隶星期五在一起生活，还有星期五的父亲、一个英国的教徒。鲁宾逊在小岛上为了生活，捉了一种鱼，然后把鱼的蛋给取出来，用火烧了剥了皮吃，吃的有许多：鱼蛋、面包、鱼、羊、鸽子肉。喝的有：甜性烈酒、烟草酒、巴西烈酒、小型甜性烈酒。他还在出事的船上找到了许多对自己有用的东西。但是后来因为担心自己会被野人吃掉，就防备野人来偷袭他。后来，坐恩人的船回到巴西。

我感到鲁宾逊是我的偶像，他为了让自己生活下去就在孤岛上抓动物吃，而且他没有一天不读《圣经》。我为此感到我的愚蠢是多么的笨了。我原以为耶稣只是一个故事而已，可是我上网查了一下，耶稣真有此人。我也以为《圣经》也是

一个编出的故事。当我在《鲁宾逊漂流记》时我又一次失望了，因为我说错了。《圣经》真有这样的一本书。只因为我只知其一，不知其二。鲁宾逊一样是一个硬汉子。哈佛也是一个硬汉子。

他在小人国历险，巨人国探险，一个居民全是马的国家里过了好几年，最后也是回到自己的国家。他也一样。也是船撞到了某些东西而沉没的。

总之我都非常喜欢着两个主人公。他们都是一样聪明、懂事的、喜爱冒险的人。

鲁宾逊漂流记的读后感篇五

我读完了英国作家笛福的小说后，心中不禁感慨万分，非常佩服鲁宾逊顽强的生命力和乐观向上、永不放弃的生活态度。

《鲁宾逊漂流记》主要讲一个英国商人，在航海时，遇到了大风暴，独自漂流到了一座荒无人烟的小岛上。在这座荒岛上，他用自己的双手和顽强的毅力克服了种种意想不到的困难。在岛上生活了二十八年，终于在某一天因救了一位船长，才回到了自己的家乡，英国。

从这篇文章中，我感受到了鲁宾逊积极乐观的人生态度，他在遇难时，将自己处境的幸运与不幸运放在一起，仔细对比，从而使自己能够打起精神，理智的面对生活中的困难。他不但乐观，还很顽强。在文章中鲁宾逊曾经历过山洞塌方、岛上发生地震、染上疾病等等困难，他都靠自己乐观的生活态度，和自己所掌握的科学知识，生活了下来，这不都表明了鲁宾逊那不畏艰险、顽强、勇敢的品质。

假使流落在荒岛上的是我而不是鲁宾逊，我一定不会像鲁宾逊那样勇敢，也许我会失去希望，呆呆地坐在沙滩上大哭，自己放弃了自己，最终等待死亡。

所以我们应该学习鲁滨逊那不畏艰险，正视现实，乐观向上的人生态度，而不是对生活悲观，经历不起一点点风雨、挫折，一遇到一点不如意就放弃对生活的希望，自暴自弃，最终只能坠入深渊。

鲁滨逊漂流记的读后感篇六

他，勇敢无畏，具有冒险精神；他，多次陷入绝境，又五次三番地逃生。想知道他是谁吗？他就是英国作家笛福笔下的鲁滨逊。

鲁滨逊是《鲁滨逊漂流记》的主要人物，喜欢航海。一次去南美洲时，流落到荒岛上，在荒岛上生活了28年之后，救了一个英国船长。船长答应他把他带回英国去，鲁滨逊才回到了自己的国家。

鲁滨逊一个人生活在荒岛上，无依无靠，虽然后两年有“星期五”作伴，（他依然）……。在这种情况下，他没有绝望，自己打造了工具，修建了“城堡”和“别墅”，开辟了农场和牧场，（逐渐）变得衣食无忧。鲁滨逊没有像一般人那样怨天怨地，接受命运的安排，（而是选择）挑战命运，最后克服种种困难，逃出了孤岛。他真是一个具有坚强毅力而又有聪明才智的人。（对应到）我们的学习和生活，他的这种精神会给我们有益的启迪，因此我们面对困难要勇往直前，不能见险止步、畏缩不前。如果那样，我们将会一事无成。

我们还要学习本书的作者笛福。鲁滨逊的原型是一个英国人，他在荒岛上生活了两年后被救出，没有什么作为。而笛福却从中发现了素材，用他那大笔细致地刻画了鲁滨逊这个栩栩如生的人物。这说明，生活中不是没有素材，而是缺少发现素材的眼睛和感悟人生的心境。

《鲁滨逊漂流记》这一本书启迪了我，希望大家都去看一看，这样会得到更大的启发，甚至改变人生。

鲁滨逊漂流记的读后感篇七

这本书荟萃了许多精华，主人公的生活也是步步惊心。其中我最喜欢的是“建立荒岛家园”，“激战野人与教育星期五”这两个片段。

鲁滨逊被奇迹般的救起，他又庆幸又担心。庆幸自己没有被海涛吞没，担心的是他害怕岛上有猛兽，他抱着忐忑不安的心在树上睡了一晚。第二天，他准备下树观察地形时，突然发现那艘被打翻了的船被海浪冲上了岸。他高兴不已，迅速上了船，把有用的东西搬了下来。几天下来，船上的东西已被他掠取一空。他重拾信心，心想：即使不能回到家乡，我也愿意在岛上度过我的余生。他在岛上选了一片土地，在上面搭起了一顶帐篷，又在帐篷后面挖了一个地窖。“荒岛家园”就竣工了。鲁滨逊凭借着自己的智慧，灵巧的双手，建立了自己的家园。渐渐地，鲁滨逊懂得的技艺越来越多，比如：做陶器，编篮子，做各种工具，烤面包，做家具……就连雨伞，他也能做出来。二十多年的孤岛生活，鲁滨逊学会了太多太多，他自力更生，打出了自己的天下！

有一天，鲁滨逊正在森林中寻找水果，他突然发现远处的海岸出现了几支独木舟，他疑惑了。突然，他发现了几个正在烤火的野人！他们正吃着香喷喷的烤人肉。在旁边还有几个可怜巴巴的人。有个人突然起了逃生的念头，他迅速地站起，拔腿就跑。三个野人追了上来，他飞毛腿般的速度把野人远远地甩在了身后，鲁滨逊决定解救他，于是他毫不留情地开枪打死了野人。逃跑的那个人十分感激鲁滨逊，并愿意追随他。鲁滨逊给他起名叫“星期五”。星期五十分听话，他们俩在大战野人中大获全胜。从此，“星期五”成了鲁滨逊的好助手。

我读完了这本书，深有感触。鲁滨逊那种在绝境中不放弃，求生的精神打动了我。一开始，鲁滨逊以为没有希望获救了，但是上帝帮了他，帮他把大船从水中拉了上来。从此他燃起

了求生之心。他建造了各式各样的家具，房屋的舒适填充了他忧愁的心情。他在岛上漫游，他是岛主，可以拥有岛上的一切。他的宠物朋友也在跟他一起快乐地度过每一天，享受美好的生活。由此可见，他的求生欲望比任何一个人更强！他的信念十分坚定，他给了自己一个安详美好的生活。他十分有耐心，当星期五来到他身边时，他耐心的教育，考验星期五。正是如此，他们彼此之间有了信任，成为了非常要好的伙伴。他嫉恶如仇，面对吞食自己同胞的野人，他绝不心慈手软，手下留情；他勇于拼搏，面对陌生的荒岛，他始终勇往直前，敢于打拼；他乐观向上，面对迷茫又不可及的现实，他保持着乐观，永不放弃！

这本书令我的心灵受到了无与伦比的震撼！

鲁宾逊漂流记的读后感篇八

最近，我的脑海里总浮现出鲁宾孙种小麦的情景，他那不怕苦、不怕累，自己动手，丰衣足食的精神让我感动。

《鲁宾孙漂流记》是英国小说家笛福地作品。讲述了鲁宾孙在一次航海中遇险了，船流落到一个孤岛上，独自生存了28年，吃尽了苦头，但凭着自己掌握的知识和智慧，不向恶劣地自然环境低头，不轻言放弃，终于克服了所有的困难，重返故乡。他那不怕困难 不怕苦 不怕累的精神深深地打动了

我。

在学习上我们也会遇到各种各样的困难：我们可以像鲁宾孙克服恶劣的自然环境一样来克服它们。如果你是一个聪明的人，只要自己转动脑子就可以想出来。如果你是一个并不聪明的人，就可以去请教父母，然后自己再努力地思考，也能想出来。也可能你是一个非常笨的人可你笨鸟先飞，自己动了一番脑筋，还请教了老师，才明白过来。不管你怎样，任何事情都能解决，不能以哭来代替，要相信自己，就能成功。

现在我们的生活、环境比他好，那我们更应该热爱生活，学会生活，热爱劳动，珍惜他人的劳动成果。在劳动中，还要不怕苦不怕累，也要爱护自然环境，保护花草树木，作生活的小主人。我这样写并不是要大家去学习鲁宾逊漂流，而是要大家学习他那不怕困难、不怕苦、不怕累的精神，更要学习他坚韧不拔的意志和适应环境的能力。

鲁宾逊漂流记的读后感篇九

最近，我看了一本书，名叫《鲁宾逊漂流记》。主要的内容是这样的：鲁宾逊厌倦了家里优裕的生活，决心成为一名海员，周游世界。经历了几次激动人心的航行之后，一六五九年，鲁宾逊登上了一艘从巴西开往非洲的商船，打算顺顺利利地赚上一笔钱回家。可是天有不测，出乎意料的是，他迎来了一场从未遇到过的可怕的风暴。船只被海浪吞没，只有鲁宾逊一人侥幸存活并到达了陆地。但他发现自己已置身于一个陌生的荒岛上。随后的二十七年，他一直在那儿生活。

我特别佩服鲁宾逊，在那儿生活了二十七年，孤独无援，缺衣少食，无路可逃。但他并没有绝望，他死里逃生，处处都往好处想，想方设法生活下来，他那种生的欲望使他活了下来。在漫长的二十七年里，他每天外出打猎，收集食物，训养山羊，动手家具，耕耘……最后终于离开了岛屿，被人救了出去，虽然在岛上的生活很艰苦，但鲁宾逊却说：“我想只要生活还在继续，我就还会回去，还会回到那片自己曾生活过的土地。”

看完这本书后，我不禁疑惑，为什么他能从那与世隔绝的荒岛上回来，为什么他能坚强的活下去，直到有人来救他。我时常在想，如果鲁宾逊在知道自己在无人岛的时候，不是那么勇敢，而是以懦弱，害怕的心情去面对荒岛，那么他是否还会能回到人类的社会。带着这些疑惑我又翻开了书本，最终我找到了答案。他成功的秘诀就是：信念+坚强+勇敢。

如果说信念是成功的筹码，那么坚强，勇敢就是成功的方式。他那坚强，乐观，勇敢的精神，正是值得我们去学习的，当我们在生活或者学习中遇到困难，遇到挫折时，如果我们自暴自弃，那么我们永远也跨不过这个坎；相反，如果我们像鲁滨逊那样勇敢的同它拼搏，同它作斗争，永远相信自己最初的信念，那么我们的结果会如果鲁滨逊一样，等待我们的终究是成功。

成功，是我们都梦寐以求的，可是成功不会去等人，只有人去寻找成功。而寻找成功的秘诀就是：信念+坚强+勇敢。

鲁宾逊漂流记的读后感篇十

翻开这本百年的经典，我有穿越了一个荒岛，看到了鲁滨孙28年在荒岛生活得精彩。

他喜欢航海，再一次出海中，遇到了狂风暴浪的击打，全船人只有他一个人奇迹生还。生活的无情造就了他，使他从一个富家公子学会各种能力，自己在岛上盖房，畜牧，种植，生活的极其幸福。

合住书本，我在想，是什么力量使他有如此大的嬗变？这个28年的奇迹又是如何制造的？这或许真的是一个奇迹，但是更多的是生活造就了这个奇迹，生活中的种种困难能锻炼出一个勇敢的人。安逸的生活无法使人成长，风平浪静无法造就一个能干的水手，贮藏的宝剑无法使它有用处，更锋利，温室的花朵无法盛开出傲风的秋菊，不畏寒冬的腊梅。这就是生活，只有在生活最苦难的时候，才能造就人的能力锻炼出人的意志。

这时我想到了中国有这样一句话“穷人家的孩子早当家。”是啊，现实社会中有多少城市孩子不会洗衣服，不会自理。而往往是农村条件差，孩子们从小就学会自理，懂事早。我相信，如果把一个从小没吃过苦的人放到条件差的地方，会

迫使这个人拥有自理生活的能力。

或许生活就是这样咄咄逼人的，只有生活的'苦难才能造就人的毅力与能力吧！只有在绝地才能激发人的自立。

不要做温室的花朵，要做迎风傲霜的腊梅。只有在逆境中，才会造就人的自力更生。作文

鲁宾逊漂流记的读后感篇十一

《鲁宾逊漂流记》的著作是被誉为“英国小说之父”丹尼尔·笛福在59岁时写的主人公鲁宾逊怀着云游四海的高志远向，越过大西洋和太平洋，在惊心动魄的航海中历经无数险情，后来整条船终于在太平洋上不幸罹难，唯有他一人得以奇迹般地活下来，并只身来到一座荒无人烟的岛屿，凭借智慧。机警克服了种种常人难以克服的困难。在岛上生活28年后终于回到了阔别家乡已久的家乡。

他，不畏艰险，表现出勇敢，无畏的精神。面临着怎样大的生活压力，可他没有退缩，反而利用有限的条件在荒岛上生存了下来。如果换做我，当独自一人置身于荒岛之上，我不可能像他那样去面对突如其来的灾难，积极自救，因为我没那个能力。

想想鲁宾逊，他为了生存下来，回到正常的社会中去，一直坚持不懈地拼搏着，这是多么值得我们学习的呀！

鲁宾逊漂流记的读后感篇十二

鲁宾逊的天性，就是一个丝毫不安分的孩子，他的父母希望他能够安分守己，做一名律师。可是他仍然不依不饶地要求成为一名水手，而且在一个朋友的父亲召集水手的时候义无反顾地加入了进去。

但是没过多久就因为一次特别大的风暴而使船沉没，鲁宾逊却没有浪子回头，反而是又一次踏上了前往几内亚一趟，却不幸成为了海盗的奴隶。在一次海盗让他出去捕鱼的时候，与一个名字叫佐立的小男孩逃跑，并且在一个偶尔的机会被一艘前往巴西的葡萄牙商船救助。

鲁宾逊来到了巴西。他用自己的钱币买下了一块还没有开垦的土地，开始种植甘蔗。

但是在几年后，有几个商人邀请鲁宾逊去航海，鲁宾逊又一次没有忍住航海的诱惑，同意了这个计划。没想到在途中，大伙儿遇到了一股风暴，后来又触了礁。大伙儿齐心协力坐着一艘小船来到海面上，但是船翻了，只有鲁宾逊一个人活了下来，鲁宾逊来到了一个小岛上。

鲁宾逊在第二天的时候发现了商船，就在那里拿走了许多自己认为有用的东西，在荒岛上生活了下来。他做起了泥罐，种起了庄稼，饲养起了山羊，制作起烘焙面包的工具……还救助了一名野人俘虏，取名为星期五。在最后的时候，他帮助一位船长收复了叛变的大船，船长答应了最初的允诺，带着鲁宾逊与星期五回到了英国，使鲁宾逊在这个岛上长达二十八年的生活到此结束。

文章中，鲁宾逊是一个坚强不屈，奋发向上的人。最初，他在孤岛上非常艰苦，是一般人都无法忍受的。也许有的人来到了这个荒无人烟的小岛上，拥有像鲁宾逊一样的工具、食物，都会因为太过艰苦、太过困难而自杀而死，但是鲁宾逊没有，他有很深地生存欲望。他能够在岛上制作烘烤面包的工具，能够制作瓶瓶罐罐。而且上面有很多我敬佩的语句：如：

(1)、“这件事使我非常沮丧，同时也让我明白了，做任何事，若不预先计算一下所需的代价，不正确估计一下自己的力量，都是十分愚蠢的！”这句话使我明白，如果我们做什

么东西之前，都是那么天马行空地想一遍，就开始行动，根本就是不可能实现的。就像赵括的纸上谈兵一样，他只不过是熟读兵书罢了，根本就没有去实际行动。所以才能导致赵括与大军大败。

(2)、“我也学会了多看自己生活中的光明面，少看黑暗面：多想自己所得到的享受，少想所缺少的东西。”这让我知道，人的一生，一定会有缺少的，一定会有缺点。但是如果我们能够多看一看自己的光明面，自己的优点，也一定会自信起来。能够积极、乐观的面对生活，面对面前的一切，尽管遇到困难也毫不退缩、毫不躲避，无视它，然后战胜它。